

南昌大学部门函件

南大教技函〔2024〕12号

关于加强对各教学楼教室巡查的工作提示

各相关单位：

清明时节，雷雨频发，为确保校园安全与教学设施的正常运行，特向各单位发出以下工作提示：

一、各学院需严格实施教室管理规定

1. 加强师生教育，确保教学楼内环境卫生，保持教室及公共区域整洁，做到垃圾不落地。

2. 落实教室关闭制度，确保最后离开者关闭门窗与电源，保障安全。

3. 各学院对专业教室进行定期巡查，确保设备安全并及时排除潜在隐患。

二、教室维护单位与物业部门应增强设施安全巡查力度

1. 教室设施：全面检查桌椅、黑板、投影仪等设备，确保完好无损，及时维修损坏或故障设备。

2. 卫生状况：定期清洁教室，确保地面、桌面、窗户等洁净无污渍，及时清理积水，防止滑倒。

3. 安全隐患：重点检查电线、插座等用电设施，确保无老化、破损等问题；检查消防设备是否齐全有效，逃生通道

畅通无阻。

4. 教学楼长廊：加强巡查，确保门窗紧闭，防止雨水侵入，确保公共学习空间干燥、安全。

5. 用电安全：雷雨天气，人离开教室，请务必确保教室电源关闭，防止雷击损害设备，确保用电安全。

三、巡查要求

1. 全面细致：巡查人员需对教室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无遗漏。

2. 及时记录：发现问题，立即记录并拍照留存，明确责任人与整改时限，确保问题及时解决。

3. 加强沟通：巡查人员需与管理人员、维修人员保持紧密沟通，及时反馈问题并协调解决。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雷雨天气对教室安全的影响，切实履行职责，共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确保教学工作顺利进行。

特此提示，望各单位遵照执行

教育技术与教学资源中心

后勤保障处

2024年4月2日